

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25-018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公司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交工地下工程有限公司与相关方组成联合体参与兰溪市高新区产城融合项目（一期）合作方采购招标。近日，公司收到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标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兰溪市高新区产城融合项目（一期）合作方采购。

2. 项目投资概况：本项目位于兰溪市高新区，项目包括新能源专用车及汽车零部件产业园、配套市政道路等。项目拟采用“投资人+EPC+O”模式。项目总投资约 35.59 亿元，分为合作投资项目(A 包)和建设项目(B 包)两类。A 包动态总投资 19.21 亿元，其中工程费 12.42 亿元。B 包工程费用合计 16.38 亿元。

3. 合作期限：合作期暂定 25 年（2025 年-2049 年），其中建设期暂定 5 年，项目运营期 20 年。

4. 中标价：股权比例：90.00%，A 包项目建安工程费用下浮率①：6.00%，B 包项目建安工程费用下浮率②：9.00%，资产管理费费率：6.00%。

5. 招标人：兰溪市聚创产城融合发展有限公司、兰溪市卓航实业有限公司。

6. 中标单位：浙江路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牵头方）、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交工地下工程有限公司、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华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兰溪聚匠建设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7. 中标单位关联关系：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交工地下工程有限公司系公司下属公司，浙江路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牵头方）、浙江路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牵头方）全资子公司浙江华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同受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上述三家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8. 联合体各成员出资持股比例：浙江路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牵头方）拟占项目公司中的股权比例为 90%、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占项目公司中的股权比例为 0%、浙江交工地下工程有限公司拟占项目公司中的股权比例为 0%、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占项目公司中的股权比例为 0%、浙江华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拟占项目公司中的股权比例为 0%、兰溪聚匠建设有限公司拟占项目公司中的股权比例为 0%、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拟占项目公司中的股权比例为 0%（说明：实施主体占项目公司中的股权比例不高于 20%，联合体牵头方占项目公司股权比例应大于或等于 51%）。

9. 联合体分工情况：浙江路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牵头方）负责按股权比例及出资计划进行出资，牵头负责项目公司组建，项目公司整体的投融资、组织、管理、协调以及运营工作；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部分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浙江交工地下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部分建筑工程及部分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勘察、设计工作；浙江华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部分建筑工程施工；兰溪聚匠建设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部分建筑工程及部分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部分建筑工程及部分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二、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项目系兰溪市推动产业升级与区域经济发展的重点建设项目，项目通过优化城市空间和功能布局，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本项目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战略布局，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公司投资带动型业务，能够巩固公司在长三角地区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若上述中标项目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本项目投资协议、施工协议尚未签署，协议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合同履行以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公司及联合体成员后续将尽快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并按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在签订正式合同后，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造成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6 日